

# 4人为挣快钱充当“卡农” 3人网贷未果沦为“帮凶” 中宁警方破获系列电信网络诈骗案

本报记者 吴彩华

本以为是“高人”教自己炒股赚钱，没想到却一步步落入陷阱，被骗34.5万元……近日，中宁县公安局根据一条报案线索，破获系列电信网络诈骗案，抓获7名犯罪嫌疑人，为群众追回损失17万余元。

## 男子网上投资理财被骗34.5万元

“我真是太盲目自信了，天天给客户宣传反诈知识，没想到自己竟然被电信诈骗分子套路了。”2月26日15时左右，一男子匆匆走进中宁县公安局刑侦大队，报警求助。

经了解，报案人王先生是一名金融从业者。今年1月的一天，他在某社交平台上看到一个推荐股票的广告，点击广告后弹出一条消息，要求添加某微信号。王先生添加该微信号，对方自称客服思思，在微信上告诉他公司有内部渠道，可以推荐优质股票。随后，指导王先生下载了一个叫“企业传书”的APP，又下载了一款名为“宏信资管”APP，并建议他在导师的指导下不妨尝试投资操作一下。

1月17日，王先生按照导师的推荐，投资了1万元炒股，将钱转入APP提供的银行账户内，很快赚了2000元，并成功连本带利提现。尝到甜头的王先生信以为真，在客服思思的撺掇下，按照导师的推荐，加大了投资力度，后又投入了2万元、3万元，都有不菲的收益。之后，在软件聊天群里，导师通知说要淘汰一部分人，剩下的人进入预备梯队，不仅可以优先购买优质股票，而且收益率更高，但是资金必须累计达到30万元才有资格进入预备梯队。王先生前面充值了13万元，在客服思思的“协调”下，王先生又充值了14万元进入预备梯队，此时他发现投资的27万元本金已经显示为64万元。

欣喜不已的王先生决定资金提现，结果他发现操作不了。客服思思告知他要缴纳7.5万元的服务费才能提现，王先生怀着忐忑的心情又缴纳了服务费，但还是无法提现，这才意识到上当受骗。据统计，王先生从1月17日到2月26日，前后转账8次，累计达34.5万元。

“这种投资理财类的诈骗实际上是老套路。诈骗分子常常会以知内幕消息的所谓‘大师’‘导师’身份出现，吹嘘‘稳



犯罪嫌疑人落网。

(中宁警方供图)

赚不赔”“高额回报”的网络投资理财之道，诱导受害人登录虚假投资网站，虚假投资APP进行投资理财，并以小额返利诱导受害人持续加大投资，最后关停虚假网站、虚假APP，让受害人无法登录、无法提现，最终血本无归。”刑侦大队反诈中队队长朱明川介绍。

## 跨省追击，4名“卡农”落网

接到王先生的报警后，民警立即对涉案账户进行止付、冻结，但是卡内的资金早已被转移。民警从大量涉案资金交易流水中抽丝剥茧，最终锁定3名江西、辽宁、新疆籍嫌疑人，立即赶赴当地开展侦查及抓捕工作。

在江西警方的配合下，办案民警找到了犯罪嫌疑人李某某。“我卡上是卖牛肉的款，其他事情我不知道啊！”正在屠宰场上班的李某某看到警察，刚开始矢口否认，但面对证据不得不承认自己的犯罪行为。原来，李某某在朋友王某某的撺掇下，在明知他人收购银行卡可能用于网络诈骗活动，仍然将银行卡出借，每走一笔流水，他都可以抽取4%的提成。经查，李某某为电信诈骗分子提供转账4次，流水

达72万元，其中两次取现的43万元都交给了前来接应的上线，另外的资金按照上线交代又很快转移分流出去。

民警顺藤摸瓜，又成功抓获王某某、杨某某、张某某。王某某在其中充当了介绍人的角色，他积极为电诈分子物色跑分人员，发展了李某某、杨某某、张某某，4人相互认识，都是老乡，王某某在每笔银行流水上额外抽取1%的提成。

“这些供卡人被称为‘卡农’，专门为犯罪分子提供银行卡，用于流转涉案资金、非法牟利。每次诈骗快得逞的时候，诈骗分子就会安排这些‘卡农’从江西到广东，为他们安排好住宿，事前踩点选好银行网点，到账后第一时间安排他们取现。”办案民警王警官介绍。诈骗分子利用假身份与这些人联系，微信号、电话卡都不是本人的，而且在整个过程中会通过乔装打扮隐藏自己，这样即使“卡农”被抓，也难追查至他们。

## 3人网贷未果，公户被利用

另一组办案民警追踪到新疆，抓获邓某和马某(女)。邓某和马某是合伙人，共同经营着一家工厂。据调查，2

月初，因为资金短缺，需要一笔大额贷款进行周转，然而由于征信问题，银行无法提供贷款，2人在网络社交平台上看到贷款的广告，声称可以代为办理大额贷款，而且手续简便快捷。随后，2人按照对方的要求，提供了对公账户、电话卡等信息。就在他们等着放款的时候，民警找上了门。这才知道他们不但没贷到大额款项，反而被卷入实施电信网络诈骗犯罪活动，沦为犯罪嫌疑人。

“我真是倒霉，竹篮打水一场空。为了催促他们放款，我还给他们邮寄了好几次草莓呢。”辽宁的陈某某经营着一家种植草莓的农场，得知自己涉嫌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懊悔又自责。原来，陈某某也是通过网络贷款，还配合对方提供了对公账户、U盾、支付密码，电诈分子正是利用了陈某某的对公账户洗钱。陈某某说，电诈分子套路满满，向他提供了一大堆貌似正规的银行手续，谈妥了放款成功后要收取的手续费，还声称为了方便银行审核，要他提供手机卡，方便电话回访以及提供验证码。

## 对公账户成为电诈分子“新宠”

“对公账户是企业使用的账户，流动金额较大，查询冻结止付相对困难，是电诈犯罪分子流转涉案资金的重要途径，也是新近电诈犯罪产业链的重要环节。企业贷款一定要走正规程序，害人之心不可有，防范之心不可无，以免在不知情的情况下将本单位的对公账户给骗子拱手相送，沦为洗钱的帮凶。”刑侦大队大队长马军介绍，随意买卖银行卡、营业执照和对公账户为各种电信诈骗犯罪提供了便利，已经成为助推电信网络诈骗新型违法犯罪的“黑灰产业”。

警方提醒群众，千万别贪图小利，出借、出租、出售自己的身份证、电话卡、银行卡以及微信、支付宝等支付账户，更不要为牟利注册、出售对公账户，成为犯罪的帮凶。

目前，7名犯罪嫌疑人已被警方采取刑事强制措施。民警将对涉案断卡人员逐个进行核实，甄别是否存在违法违规行为，对不涉及违法违规行为的涉案账户，在退出涉诈资金后，由账号主体依照程序和规定，依法办理相关解冻手续。该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



3月20日，吴忠市利通区金银滩镇社区戒毒康复中心在辖区开展春季禁种铲毒踏查活动。禁毒专干在田间地头向群众讲解罂粟、大麻等毒品原植物的危害，引导大家筑牢“不能种”“不敢种”的思想防线。

本报通讯员 汪瑞 摄



近日，中宁县余丁乡社区戒毒康复中心联合派出所及禁毒志愿者向广大师生普及毒品预防知识，并对涉毒困难家庭学生走访慰问。

本报通讯员 梁秀萍 摄

## 西吉县评选“一堂精品课”禁毒名师

本报(通讯员 王升)3月20日，西吉县禁毒办会同县教育体育局开展“一堂禁毒课”作品评选活动。通过初选和复选，最终评选出14部质量高、教育性强的作品，获奖作品教师分别被授予“西吉县禁毒名师”称号，并颁发荣誉证书。

频参加评比，获奖作品全部推荐参加全区、市禁毒精品课大赛及禁毒名师评比活动。通过初选和复选，最终评选出14部质量高、教育性强的作品，获奖作品教师分别被授予“西吉县禁毒名师”称号，并颁发荣誉证书。

## 平安中卫

责任编辑 何方 版式设计 王荣 校对 何方

# 法治副校长进校园举办法治讲座 沙坡头检察院点亮青少年法治人生路

法治副校长进校园举办法治讲座

本报讯(记者 翟迎春 通讯员 雍蓉)近日，沙坡头区人民检察院的法治副校长们纷纷走进校园开展“开学第一课”宣讲活动，加强青少年法治教育，引导广大青少年主动学法、自觉守法、敢于用法，坚持把法治教育融入日常校园生活，从源头上预防和减少未成年人犯罪的发生。

“什么是校园欺凌”“如何远离校园欺凌”“遇到校园欺凌如何应对”……课堂上，沙坡头区检察院法治副校长张庚结合校园欺凌案例，用生动、形象、直观的语言，深入浅出地普及了校园欺凌的表现形式、法律后果、应对措施等知识，引导同学们在日常生活和学习中不断增强法治观念，提高法律意识；时刻规范自身言行，远离违法犯罪，坚决对校园欺凌说“不”；勇敢拿起法律武器保护自身合法权益，用实际行动共同营造平安和谐的校园环境。

法治课结束后，同学们纷纷拿出早已准备好的小纸条。“我不喜欢同学们给我起的外号，该怎么办?”“爸爸妈妈好像要离婚了，他们会不会不要我了?”一张张小纸条上，写满了同学们对于生活、学习中遇到的

法律难题。面对一双双满是渴求的眼神，法治副校长们选取了其中一部分法律问题为同学们进行现场解答。耐心细致的答疑解惑，不仅丰富了同学们的法律知识、提升了法律意识，而且还引导和激发大家对人生有积极、健康和正向的态度。

“学校是否建立了预防和处置校园欺凌事件的工作机制?在强化教师师德师风教育方面有哪些举措?本学期教育计划中是否纳入了法治教育内容?学校管理中存在哪些突出和亟待解决的法治问题……”宣讲结束后，法治副校长们与学校分管安全的副校长围绕学校综合治理、落实“一号检察建议”、强制报告制度落实等问题进行全面深入交流，并就营造安全和谐的校园环境提出意见建议，帮助学校提升安全管理能力和水平。

下一步，沙坡头区检察院将继续关注未成年人的身心健康，帮助未成年人提高自我保护与法律意识，降低未成年人的违法犯罪风险，护航未成年人健康成长，帮助未成年人提高自我保护和法律意识，系好人生“第一粒扣子”。



日前，沙坡头区检察院干警何小虎(右一)来到中卫市第四小学向同学们讲解未成年人保护法等法律法规。

## 中宁县人大常委会专题调研国家司法救助工作

本报讯(通讯员 马欣蓉)近日，中宁县人大常委会调研组赴中宁县人民检察院就国家司法救助工作开展调研。

调研组首先听取中宁县人民检察院近三年国家司法救助工作开展情况的汇报，随后围绕如何提升司法救助质效、构建多元化司法救助联动机制等问题进行座谈，并查阅了部分国家司法救助案卷

材料，就进一步做好国家司法救助工作提出要求：要继续践行党的根本宗旨，全面履行检察职能，努力为弱势群体提供有效的检察帮扶。要强化与民政、妇联、乡村振兴、法院、信访等部门协调联动，就信息共享、线索移送及矛盾化解达成共识，充分协调和调动各方力量，开展多元化救助，提升救助质效。要进一步加

大司法救助工作宣传力度，提升人民群众知晓度和社会公众参与度，让人民群众深切感受到司法温度。

近年来，中宁县检察院主动将国家司法救助工作融入社会救助格局，不断优化检察机关国家司法救助工作理念、完善工作机制，通过实际行动彰显检察为民情怀。

## 中卫市检察院推动公益诉讼办案质效提升

本报讯(通讯员 万晓红 代军)为进一步深化落实最高检高质量办案工作要求，切实做好2024年全市公益诉讼检察工作，3月21日，中卫市人民检察院组织召开全市公益诉讼检察工作座谈会。全市两级检察院公益诉讼检察分管领导及全体干警参加座谈。

会议传达学习全国、全区和全市检察长会议精神及最高检对公益诉讼检察高质量办案的要求，通报今年以来公益诉讼检

察重点业务和数字检察工作情况，同时围绕近期上级检察机关重点工作部署，认真查找短板弱项、剖析原因、研究改进举措。

会议要求，2024年全市公益诉讼检察工作要深入贯彻落实好上级检察机关高质量办案要求，以公益诉讼检察高质量发展促进全市检察工作质效提升。要深化思想认识，坚守“高质量办好每一个案件”基本价值追求，努力提高公益诉讼检察监督精准性和规范性，切实做到为大

局服务、为人民司法、为法治担当。

要抓实工作举措，围绕上级检察机关重点工作部署，强化与行政机关、法院等部门协作配合，积极推动公益诉讼立法、融入和推进社会治理。要加强队伍建设，提升干警专业化和规范化水平，推动监督能力有效提升。要强化宣传总结，通过多渠道宣讲，讲好新时代检察故事，进一步提高公益诉讼检察的知晓度和影响力。

## 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

### 让庭审现场成为“廉政课堂”

本报讯(通讯员 王英)为落实最高检关于“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要求，提升检察官业务素质、强化检察干警廉洁从检意识，3月21日，沙坡头区人民检察院组织检察官、检察助理参加张某某受贿一案庭审观摩活动，引导检察干警严守纪律底线和法律红线，持续强化不敢腐的震慑效应。

庭审中，公诉人围绕起诉书指控的犯罪事实，紧扣犯罪构成进行发问，层层递进、直切要害。举证、质证环节，公诉人围绕犯罪构成要件进行示证，详略得当、重点突出，庭审观摩活动，发挥了以案代训的实效，对规范年轻公诉人出庭工作、并向公益诉讼检察工作犯罪案件，将庭审现场

变为“廉政警示教育课堂”，公诉人以案释法，从案件成因、犯罪后果等方面开展深刻的法庭教育，引导检察干警以案为鉴、警钟长鸣，深刻认识廉洁从检的重要性，时刻绷紧“廉洁弦”，奏响“清風曲”。庭审结束后，沙坡头区检察院组织召开庭审评议会。公诉人就庭审准备、庭审表现等方面进行自评，评议人员从事实认定、适用法律、文书制作、法庭调查、法庭辩论及出庭规范等进行评议，检察官和检察助理结合自身办案经历交流了观摩庭审的感受和体会。此次观摩活动，发挥了以案代训的实效，对规范年轻公诉人出庭水平具有良好的示范意义。

## 沙坡头区检察院 齐抓共管构建河湖管理保护格局

本报讯(通讯员 张圆圆)3月21日，沙坡头区人民检察院召开落实“河湖长+检察长”工作机制推进会，各河湖检察长参会，推动河湖长制从“有名”向“有实”，从“全面建立”到“全面见效”转变，构建河湖管理保护齐抓共管的格局。

会上，沙坡头区检察院党组成员、副检察长郭美玉就如何落实好“河湖长+检察长+警长”协作机制进行讲解，并通报了目前工作开展情况，对下一步工作提出了具体要求。会议要求，要提高站位，明确

工作职责和责任区域，切实增强开展河湖管理保护工作的使命感和责任感。要主动担当、积极作为，定期联络河湖长、警长，确保形成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要握紧抓手、突出重点，定期开展河湖巡查工作，并向公益诉讼检察部门提供案件线索，构建河湖管理保护长效机制。

下一步，沙坡头区检察院将依托“河湖长+检察长+警长”协作机制，进一步深化与各相关职能部门协同配合，助推沙坡头区河湖管理保护科学化、规范化。